

2024年度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
委员会（本级）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第五部分 附表.....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二、收入决算表.....	25

三、支出决算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织（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

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

7. 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乡镇纪委、县管企业和县属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9. 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坚持政治引领，在做实监督首责中护航发展大局。一是精准开展政治监督，二是全面压实政治责任，三是扎实推进政治巡

察。

2. 坚持案件开道，在一体推进“三不腐”中释放从严信号。一是着力强化惩治震慑，二是着力提升办案质效，三是着力做实“后半篇文章”，四是着力筑牢安全底线。

3. 坚持执纪为民，在惩治蝇贪蚁腐中维护群众利益。一是责任链条拉紧拉牢，二是案件查办从严从快，三是系统施治见质见效，四是化解急难愁盼用心用情。

4. 坚持风腐同查，在从严纠风治弊中涵养清廉风气。一是坚决纠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二是从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三是多措并举推动清廉建设。

5. 坚持自我革命，在大抓基层基础中锻造铁军队伍。一是持续强化政治建设，二是持续优化队伍建设，三是持续深化作风建设。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属于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4个，其中行政机构13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 驻县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
2. 驻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纪检监察组；
3. 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

4. 驻县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
5. 驻县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
6. 驻县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
7. 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
8. 驻县发展和改革局纪检监察组；
9. 驻县教育局纪检监察组；
10. 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
11. 驻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12. 驻县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
13. 县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委；
14. 苍溪县纪检监察网络政务与电教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450.9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00.73万元，增长8.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同时增加了专门项目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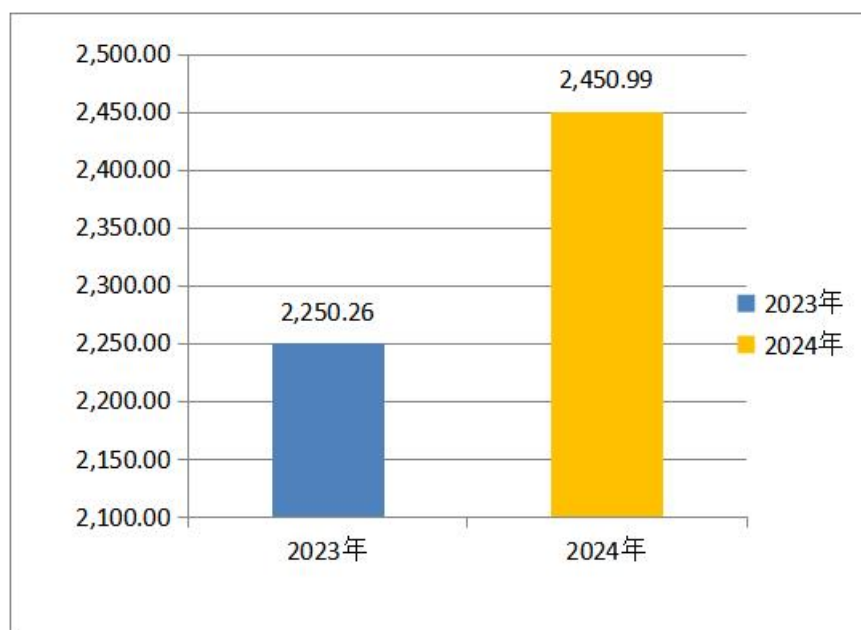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2,450.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0.83万元，占99.9%；其他收入0.16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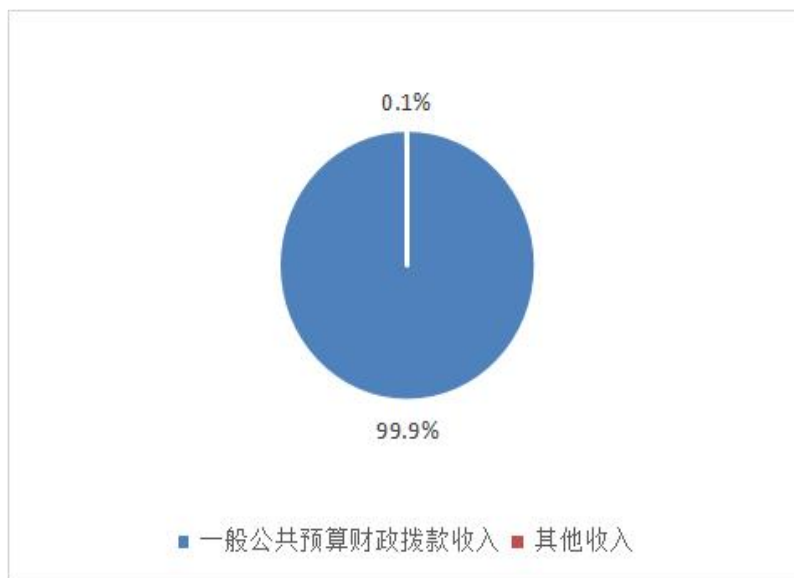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2,450.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8.6万元，占57.9%；项目支出1,032.39万元，占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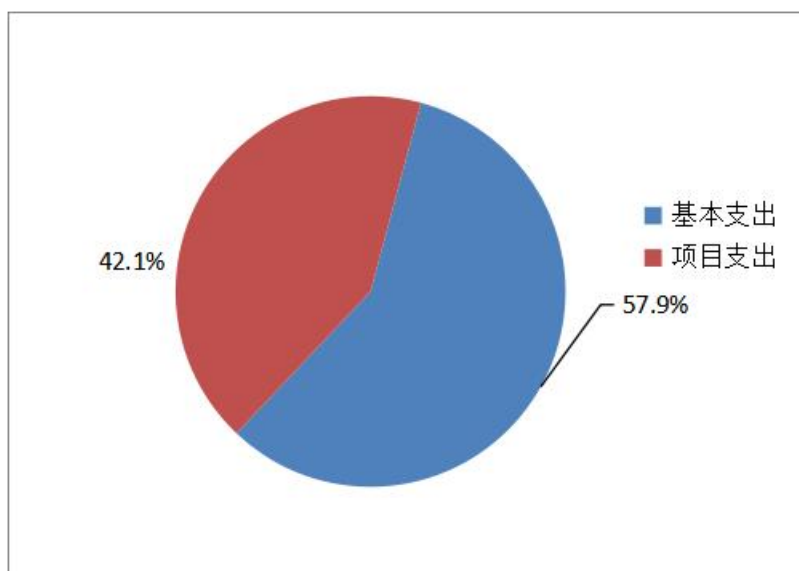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450.83万元。与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00.57万元，增长8.9%。
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同时增加了专门项目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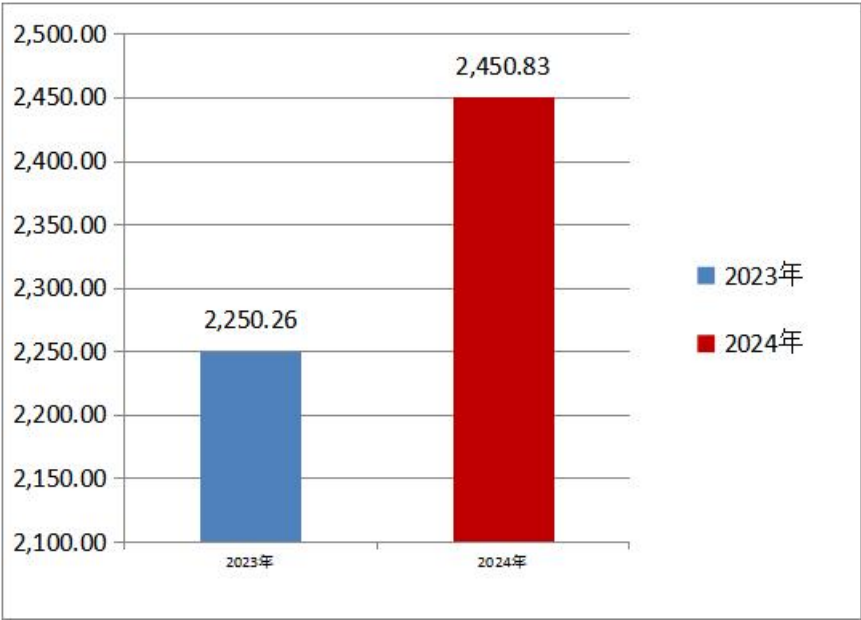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0.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0.57万元，增长8.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同时增加了专门项目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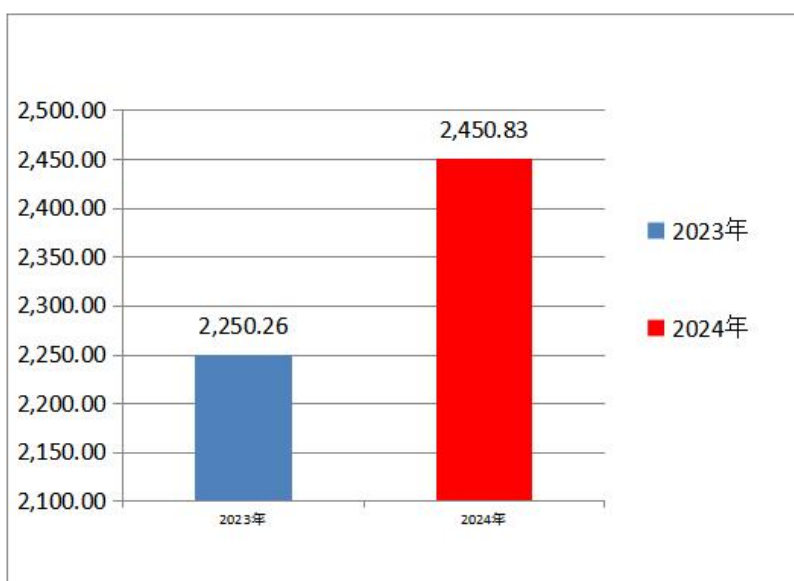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0.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56.34万元，占8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2.18万元，占5.4%；卫生健康支出45.39万元，占1.9%；农林水支出6.4万元，占0.3%；住房保障支出110.52万元，占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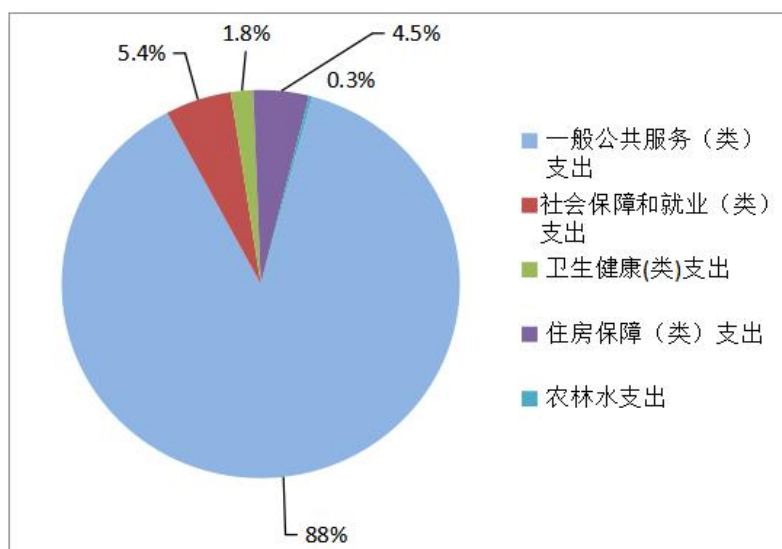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481.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50.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98.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083.58万元,支出决算为1,077.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的公务接待费未完全实现支付。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642.6万元,支出决算为63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按时报销。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全年预算为10.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全年预算为366.25万元,支出决算为347.6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4.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按时报销。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42.56万元,支出决算为42.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

察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2万元，支出决算为42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32.18万元，支出决算为132.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43万元，支出决算为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2.39万元，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4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10.52万元，支出决算为110.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1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2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52.11万元、津贴补贴234.29万元、奖金324.17万元、伙食补助费0.06万元、

绩效工资13.6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32.1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5.3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1.92万元、住房公积金110.52万元、生活补助0.08万元、奖励金2.23万元。

公用经费1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42万元、印刷费3万元、水费0.71万元、电费7.87万元、邮电费11.32万元、物业管理费1万元、差旅费14.48万元、维修（护）费1.99万元、会议费1.41万元、公务接待费1.1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工会经费25.47万元、福利费18.2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万元、其他交通费58.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25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1万元，支出决算为24.1万元，完成预算的77.7%；较上年减少3.99万元，下降1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负责公务接待同志工作交接，大量公务接待费用未及时报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3万元，占9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万元，占4.6%。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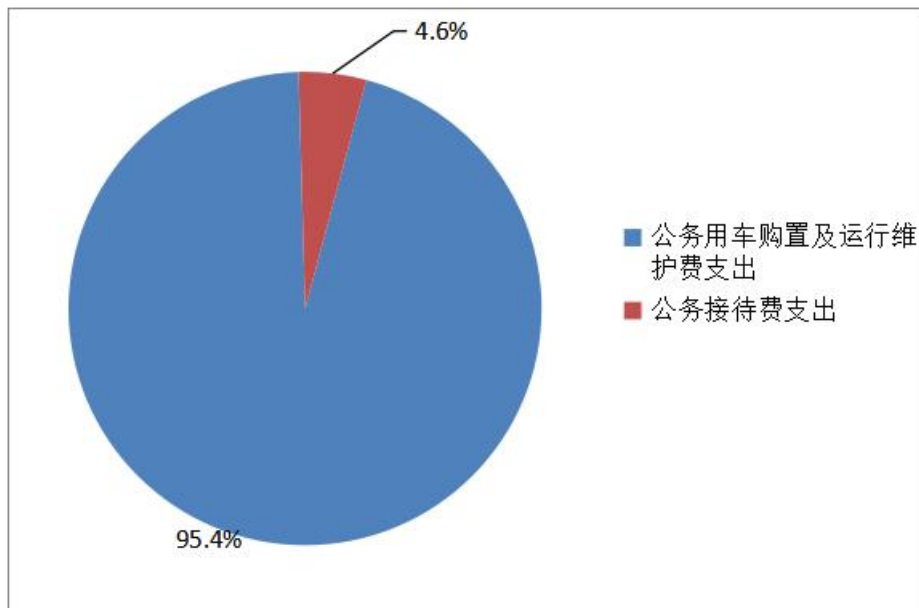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3万元，支出决算为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1.53万元，增长7.1%。主要原因是公务外出增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53万元，下降82.8%。主要原因是负责公务接待同志工作交接，大量公务接待费用未及时报销。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13批次，115人次，共计支出1.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来苍监督检查、考察调研以及其他县区来苍学习交流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2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8.81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社保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补发年终考核绩效奖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信办案设备。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工作，如监督检查、办信办案等。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县纪委监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2024）等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

（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县纪委监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2024）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2024年度，县纪委监委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经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2024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县纪委监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2024）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3分，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准确、高效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巩固了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县纪委监委执纪执法专项经费（2024）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8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遏制了腐败蔓延势头，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应。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返还的退休支部党费0.16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开展办案办信、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行政效能监察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纪检监察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为机关及下属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接收被留置对象并提供硬件支持、后勤保障和服务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纪检监察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农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机关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342-县纪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2.74	82.7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2.74	82.7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线索办理	≥	160	件	170	10	10		
			查办案件	≥	120	件	185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	98	%	100	10	10		
			监督管理成效	定性	好		好	10	10		
			信访件按期办结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定性	好		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931730-县纪委监委党风廉政教育中心办案成本费用300万元（2024）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保障了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0.00		295.95		98.65%	10	9.9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0.00		295.95		98.6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		≥	2	件	2	10	10		
		质量指标	发生安全事故事件		=	0	次	0	10	10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定性	好		好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政党建引领保障作用，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好		好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进一步提高审查调查能力		定性	好		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治生态持续好转		定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主要用于办理留置案件相关工作开支		≤	300	万元	295.95	10	10	
合计											100	99.9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9.9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4Y000011102789-县纪委监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2024）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83.50	283.50	264.89			93.44%	10	9.3	年末部分费用未实现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283.50	283.50	264.89			93.4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线索办理	≥	160	个	170	10	10		
			查办案件	≥	120	件	185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	98	%	98	10	10		
			监督管理成效明显，信访件按期办结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主要用于日常工作开支	≤	283.5	万元	264.89	10	10		
合计								100	99.3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9.3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4Y000011102803-县纪委监委执纪执法专项经费（2024）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调查处置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确办案始终在依纪依法、严谨科学、安全文明的轨道上健康运行。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调查处置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确办案始终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6.80	136.80	134.62			98.41%	10	9.8		
	其中：财政资金	136.80	136.80	134.62			98.4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案件	≥	42	件	921	10	10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	4	次/年	55	10	10		
			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	2	次/年	8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	98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政引领作用保障作用，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主要用于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等开支	≤	136.8	万元	134.62	10	10		
合计								100	99.8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9.8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5T000012437546-县纪委监委办案费用150万元（2024追加事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了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50.00	150.00			100.00%	10	10	为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调查处置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实施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50.00	15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留置案件顺利办结	≥	2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办信办案正常、安全运行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评定	定性	保证正常运转		保证正常运转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2023	年	2023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开支	≤	130	万元	115.5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